

小物品的幸福感

米哈

在《尋找漩渦貓的方法》一書，村上春樹寫道：「為了找出生活中個人的『小確幸』（雖然小，卻很確實的幸福），還是需要或多或少有類似自我節制的東西。例如忍耐著做完激烈運動之後，喝到冰冰的啤酒之類時，會一個人閉上眼睛忍不住嘀咕道：『嗯，對了，就是這個』。那樣的興奮感概，再怎麼說就是所謂『小確幸』的真正妙味了。」

「小確幸」一詞被濫用了是後話，但那「嗯，對了，就是這個」的幸福感卻是真實的。這就是一件小物帶給我們「微小又確實的幸福」的時刻，而這一種幸福感，促使我寫成了《一件有益的小物》一書。

在書中，我回顧了不少陪伴我左右的小物，以及它帶給我的各種故事與情感。舉例，枕頭。因為枕頭，我想起了兒時跟父母旅行的往事，想起了母親必須要帶著自家的枕頭外遊，而我也會因新枕頭而緊張難眠。然後，我明白到：枕頭是一件不易取代的安穩，而安穩也是一種不易取代的幸福。

又例如，棉花糖。我回想我喜歡的食物時，想到了棉花糖，尤其燒烤後的棉花糖，但每一次，我只能吃一粒，而一粒，已經足夠叫我回味。從古埃及的歷史，說到英國作家艾倫·狄波頓在《我談的那場戀愛》的小說故事，我終於明白棉花糖給我的啟示：棉花糖，正如浪漫，「懂得浪漫，就不會問『後來怎樣了』，正如懂得吃棉花糖，就不會問當中有多少糖份與卡路里」。

作為一名作者，我不得不提到我喜歡的文具，如螢光筆。我十分講究螢光筆的使用，還有我自己一套的使用守則：「黃色，代表一般重點，或金句；綠色，代表我欣賞的修辭、生字，及其他跟語法有關的；紅色，一般用於有故事的內容，是用來提醒我有關情節的注意事項，如人名、伏筆、轉折、謎團解說等」。

我規範地使用螢光筆，而有趣的是，螢光筆卻是因一次發明意外而成。所謂幸福，有時就是不可規範、不可預期，並在意外與計劃之間不知不覺發生的。在此，我想起了書籤。「我用書籤，卻從不拘泥於材質、形狀、顏色，唯一的要求就是薄，而薄的準則是不至於令書頁變形便可。因此，幾乎所有薄薄一片的東西，都可以成為我的書籤」。

我隨機以任何薄薄一片的東西作書籤，它可能是單據、優惠券、名片、登機證、電影票尾，而每一次當我從舊書中隨機翻到這些「書籤」時，頓時喚起了過往的經歷，有關人、地、物、事，以及情。這是一種久別重逢的幸福感，而「這份突如其來的重遇，隨機而不隨心」。

最後，我必須要說的是，「微小又確實的幸福」的時刻不單藏於小物品，還藏於書本之內，藏於閱讀之中。我希望讀者可以在《一件有益的小物》及其他書籍，找到屬於你獨一無二的一份幸福感。